

##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648,540,887.1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87,555,55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55,644,444.60 元（含税）。公司 2022 年度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5.28%。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相关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36,818,261.72 元，2022 年末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648,540,887.18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555,644,444.6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航空物流具有运输速度快、空间跨度大、运输安全准确、不受地面限制等特点，在跨洋洲际运输的货物安全和交付时效方面具有不可替代性。随着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提速，加快向“微笑曲线”两端延伸，高科技产品、消费品、制造业设备、化学品、生物医药等高附加值货物的空运进出口规模显著提升，对我国航空物流的通达性、稳定性和可控性提出了更高的发展要求。同时，为满足客户端到端的物流服务需求，航空物流企业不断将服务链条向两端延伸，不断加强端到端的物流交付和履约服务能力。

从运营角度看，航空物流为资金密集型行业，飞机引进需要大量资金，航油采购、机务维修及后勤保障等日常运营也需大量资金投入。

###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全货机运输和客机腹舱运输两种方式为客户提供覆盖国际国内主要航线网络的航空物流服务。货站操作、多式联运、仓储业务作为航空物流核心作业环节以及必要延伸服务，构成了公司地面综合服务业务。公司立足航空物流和地面综合服务核心优势，打造兼备信息化与国际化的快供应链平台及“干+仓+配”网络，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便捷的综合物流解决方案服务。

航空物流行业属于充分竞争的市场，与国际知名航空物流企业相比，中国航空物流企业在企业规模、海外布局、一体化供应链服务、研发等方面存在一定差距。目前，公司处于战略发展机遇期，需持续投入资金，从而进一步夯实端到端国际航空物流履约能力。

###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2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发展环境，公司有序扩大机队规模，不断提升经营效率，稳步推进新增产能，持续加大科技投入，深耕细分市场，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36,818,261.72元。

为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航空物流领域的优势地位，完善全球航线网络布局，加快货站核心节点布局，提升综合物流解决方案的能力，提升数字化水平，强化市场竞争力，公司仍需持续增加资金投入。

#### （四）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原因说明

近年来，国际局势复杂变化，受地缘政治冲突、全球通胀、经贸摩擦等诸多因素影响，产业链供应链的不稳定性明显加剧，为更好地向客户提供安全、稳定、高效、便捷的全流程航空物流服务，打造自主可控的国际物流供应链服务能力，公司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以应对未来的不确定性。同时，为应对激烈的全球市场竞争，在全球航网建设、海外基础设施布局、数字化转型、综合物流服务能力打造等方面均存在潜在的投资需求，也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综上所述，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回报。

####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研发投入、业务发展等方面，以提升核心竞争力，保障投资者的长期回报。具体而言，航空速运方面，根据“十四五”发展规划，公司将有序扩大机队规模，完善全球航线网络布局；地面综合服务方面，将加快国内外核心节点布局，在国内构建以华东为核心枢纽，辐射全国的地面网络布局，同时在海外航空货运枢纽布局货站、仓储资源；综合物流解决方案方面，将加大资源投入，提升在细分行业提供综合物流解决方案的能力；数字化方面，将加快智慧货站建设，提升营销渠道和运力资源配置的数字化水平。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现金流等因素，严格遵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4月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1次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业绩与战略需要，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董事会对于该项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